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三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三路五號（智原科技辦公大樓）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之股數共計 190,242,021 股(其中電子投票股數為 109,420,564 股)，佔本公司在外流通總股數 260,550,313 股之 73.01% 。

出席董事：王國雍董事、林世欽董事、曾雯如董事、黃振豐董事、駱秉寬獨立董事(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周婉芬獨立董事。

列席：胡慎綽會計師、林鈺珊律師。

主席：王國雍董事(代理)



紀錄：曾雯如



一、 宣佈開會：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之股份總數已逾法定出席股數，主席宣布會議開始。

二、 主席致詞：略。

三、 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

說 明：(一)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二)報請 公鑒。

第二案：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一一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說 明：(一)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二。

(二)報請 公鑒。

第三案：民國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

說 明：(一)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業經第十一屆第十六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依公司章程規定，擬分派董事酬勞為新台幣 2,681,094 元，員工酬勞為新台幣 237,433,000 元，全數皆以現金方式發放。

(二)報請 公鑒。

第四案：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董事酬金報告案。

說 明：(一)本公司董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規定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及永續發展督導情形，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支給之；另以當年度公司獲利狀況，依本公司章程第 27 條規定提撥不高於 2% 為董事酬勞。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之績效與酬金，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請董事會決議之。

(二)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董事(含獨立董事)領取之酬金，包含酬金政策、個別酬金內容及數額，請參閱附件三。

(三)報請 公鑒。

第五案：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說 明：(一)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110024366 號公告辦理，擬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七。

(三)報請 公鑒。

第六案：修正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案。

說 明：(一)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2299 號公告辦理，擬修正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部分條文。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八。

(三)報請 公鑒。

####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說 明：(一)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胡慎綽會計師及楊雨霓會計師查核竣事，連同營業報告書復經本公司第十一屆第十六次董事會決議通過並經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出具查核報告書在案。

(二)前項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一、附件四~五。

(三)敬請 承認。

決 議：本議案照原案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90,242,021 權(含電子投票 109,420,564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總 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66,159,757 權(含電子投票 85,338,300 權)		87.34%
反對權數	74,923 權(含電子投票 74,923 權)		0.03%
無效權數	0 權(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24,007,341 權(含電子投票 24,007,341 權)		12.61%

第二案：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案，敬請 承認。

說 明：(一)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表，業經本公司第十一屆第十六次董事會議決議通過並經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請參閱附件六。

(二)本次盈餘分派，提撥股東紅利新台幣 1,118,476,409 元分派現金股利，每股配發約新台幣 4.5 元，依其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全捨去)配發之，其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數，轉入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三)本案由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訂定除息基準日、股利發放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嗣後如因買回公司股份、庫藏股轉換或註銷或現金增資等，影響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發生變動，致始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亦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四)敬請 承認。

決 議：本議案照原案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90,242,021 權(含電子投票 109,420,564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總 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66,046,414 權(含電子投票 85,224,957 權)		87.28%
反對權數	289,114 權(含電子投票 289,114 權)		0.15%
無效權數	0 權(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23,906,493 權(含電子投票 23,906,493 權)		12.56%

## 五、選舉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第十二屆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三席)選舉案。

說 明：(一)本公司第十一屆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將於民國一一三年七月六日屆滿，擬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五條規定，提請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二)董事會依公司章程規定，決議本次應選舉董事九席(含獨立董事三席)。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任期為三年，擬自改選後即就任，任期自民國一一三年五月二十九日起至民國一一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止。

(三)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股東應就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其學歷、經歷及其他相關資料，請參閱附件九。

(四)敬請 改選。

選舉結果：董事當選名單如下：

職稱	姓名	當選權數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洪嘉聰)	173,874,866 權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代表人：沈英勝)	146,756,540 權
董事	欣興電子(股)公司(代表人：黃振豐)	145,853,693 權
董事	王國雍	151,587,772 權
董事	林世欽	142,868,438 權
董事	曾雯如	142,373,246 權
獨立董事	駱秉寬	139,849,036 權
獨立董事	周婉芬	138,569,638 權
獨立董事	葉莉英	136,390,240 權

## 六、其他議案：

第一案：擬解除本公司改選後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說明：(一)依據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二)本公司董事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公司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之行為，在無損及本公司利益之前提下，擬提請股東常會許可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列示如下表：

職稱	姓名	兼任公司	營業內容	兼任職務
法人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	聯詠科技(股)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董事
		聯陽半導體(股)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董事
		矽統科技(股)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董事
		欣興電子(股)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董事
		頣邦科技(股)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董事
		迅捷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董事
		士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董事
		焱元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董事
法人 董事 代表人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洪嘉聰	聯華電子(股)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董事長
		矽統科技(股)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董事長
		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董事長
		弘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董事長
		士鼎創業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董事
		聯暉半導體(山東)有限公司	IC 設計服務	執行董事
		UMC Capital Corp.	一般投資業	董事長
		United Microelectronics (Europe) B.V	市場行銷支援	董事
法人 董事	欣興電子(股)公司	永眾科技(股)公司	電腦及電腦週邊設備批發	董事
董事	王國雍	勝邦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董事長
		智宏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董事長
		原璟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董事長
		雅特力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董事長
		雅特力科技(股)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董事長
		Artery Technology Corp.	一般投資業	董事長
		Sinble Technology Pte. Ltd.	IC 設計服務	董事長
董事	林世欽	寅通科技(股)公司	矽智財設計服務	董事長
		重慶寅通科技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董事長
		智原(上海)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董事長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產品銷售據點	董事長

職稱	姓名	兼任公司	營業內容	兼任職務
董事	曾雯如	Corp.		
		FaradayTek Solutions India Private Limited	IC 設計服務	董事長
		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董事
		原璟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董事
		Sinble Technology Pte. Ltd.	IC 設計服務	董事
獨立董事	駱秉寬	Faraday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	一般投資業	董事長
		Faraday Technology (Samoa) Corp.	一般投資業	董事長
		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 (BCGL)	一般投資業	董事長
		Faraday Technology Corp. (BVI)	買賣兼投資	董事長
		Artery Technolobty Corp.	一般投資業	董事
		Sinble Technology Pte. Ltd.	IC 設計服務	董事
		諧永投資(股)公司	一般投資業	董事
		雅特力科技(股)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董事
		雅特力科技(重慶)有限公司	IC 設計產品之銷售及售後服務	董事
獨立董事	葉莉英	友通資訊(股)公司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製造業	獨立董事
		華南商業銀行(股)公司	銀行業	獨立董事
		華軒國際顧問(股)公司	管理顧問業	董事長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非營利協會組織	理事長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	非營利協會組織	副理事長
		台灣玉山科技協會	非營利協會組織	理事
獨立董事	葉莉英	全欣物流(股)公司	物流運輸業	董事長
		Meng & Yume Innovate Pte. Ltd.	軟體服務業	董事
		Trust Capital Alternative Pte. Ltd.	基金管理業	董事

職稱	姓名	兼任公司	營業內容	兼任職務
		Private Alternative VCC	基金管理業	董事

(三)提請 核議。

決 議：本議案照原案表決通過。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190,242,021 權(含電子投票 109,420,564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總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	155,671,092 權(含電子投票 74,849,635 權)	81.82%
反對權數	95,940 權(含電子投票 95,940 權)	0.05%
無效權數	0 權(含電子投票 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權數	34,474,989 權(含電子投票 34,474,989 權)	18.12%

本次股東會無股東提問。

七、臨時動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八、散會：上午九時四十六分。

## 附件一：民國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民國一百一十二年對於智原而言是具有里程碑的一年。這一年是智原成立第三十年，我們不僅獲得天下雜誌 2000 大企業調查「營運績效 50 強」冠軍的殊榮，更成功將成熟製程之優勢延伸至先進製程及先進封裝之新技術領域，為公司立下新的典範。技術的創新與提升是企業永續的基本要素，我們不僅在先進製程開發矽智財，更透過彈性的營業模式累積先進製程之設計經驗，同時拓展先進封裝市場，這樣的佈局讓我們得以攫取人工智慧及高速運算等相關應用之商機，並成功獲得來自國際客戶之多項先進製程及先進封裝之委託設計案，為公司未來營運發展注入新一波動能。

去年受到全球通膨、地緣政治等總體經濟不確定因素影響之下，終端市場需求轉弱，半導體產業年成長趨緩。在產業變化之際，公司面對客戶需求下降及庫存調整的挑戰，對內積極進行存貨管控，對外我們與客戶及供應鏈上下游密切合作，一同渡過市場挑戰。雖然產業短期有逆風，在客戶庫存調整及高營收基期影響下量產營收較去年下降，但矽智財(IP)及 ASIC 產業長線發展依舊正向，在多方應用帶動下，智原 IP 及委託設計服務(NRE)收入仍續寫新高，更創下連續三年成長的佳績。憑藉著智原全球員工努力不懈，合併營收站穩百億元之上，達新台幣 120 億元，基本每股盈餘為新台幣 6.39 元。

智原主要運營成果包括：

- **矽智財營收連續三年成長。**在地緣政治之下，全球市場逐漸分化，智原作為少數具備開發 IP 能力之 ASIC 廠商，除了持續深化既有關鍵製程之滲透率外，多年累積的開發經驗及研發資源，讓我們得以拓展新的合作機會，IP 營收在授權金帶動下逆勢成長，創歷史新高，達新台幣 14 億元。
- **先進製程及先進封裝助攻，委託設計服務多點開花。**面對來自全球客戶不同之生產需求，永續經營的強化一直都是智原不變的目標。我們持續提升營運品質，偕同供應鏈夥伴提供 ASIC 跨地域生產支援服務，為客戶降低因經濟、地緣政治等造成的製造風險並獲得全球客戶肯定。我們持續專注於公司的基本面，過去幾年我們強化研發實力並致力於技術發展，不僅在先進製程開發自有 IP，亦透過靈活的營運模式及策略合作提高設計能力，這些投資及佈局讓公司的競爭力提升，並獲得客戶認可，成功獲得 14 奈米 AI SoC ASIC 委託設計。同時，智原也是先進封裝市場中，少數兼備設計能力及管理能力的 ASIC 廠商。作為一個中立的服務廠商，智原提供「全面先進封裝解決方案」，以 SoC 設計專業加上彈性的營業模式及永續供應鏈管理的經驗，成功獲得客戶多項委託設計專案。我們正向看待來自新技術領域的需求，這也將為智原帶來豐沛的商機。委託設計營收再創新高，達新台幣 17.2 億。
- **量產收入受總體經濟影響下降，但長期需求結構性增長的軌道依舊不變。**受到終端市場需求轉弱及庫存調整影響，量產收入較前一年下降 12%，為新台幣 88.4 億元。但公

司多年來累積數以百計之委託設計案為我們奠定穩健的成長基礎，預備進入量產的案量仍維持增速，這是未來量產營收表現的先行指標。ASIC 產業進入先進製程及先進封裝時代，智原在成熟製程的利基型應用會繼續固守，而轉進新技術領域，我們將以過去三十年的技術累積，加重投資研發技術及研發資源，透過各種商業模式及策略合作，在產業新時代將智原的價值再次提升並轉換成營收。

智原不斷創新及投入研發資源，公司的技術突破及成就包含：

- 推出 28 奈米 SerDes IP 進階技術服務方案。SerDes IP 與智原 PCIe Gen-4 PCS 及 EP 控制器整合並成功通過 PCI-SIG 的測試取得認證。
- 智原與英飛凌於聯電 40 奈米 uLP 製程合作推出 SONOS 嵌入式快閃記憶體 (eFlash) 子系統解決方案，並成功通過完整品質可靠度驗證，以協助客戶滿足物聯網應用產品的 SoC 設計成本、功耗和性能要求。
- 推出整合小晶片(Chiplets)的 2.5D/3D 先進封裝服務。透過獨家的晶片中介 (Interposer) 製造服務以連接小晶片，並與晶圓代工廠和測試封裝供應商緊密合作，確保滿足先進封裝市場嚴格需求的生產品質。
- 於聯電 28 奈米 HPC+ 平台推出新一代 4 塊 Gigabit 乙太網路 PHY，此款 GPHY 採用了 SAR ADC 技術，與前一代相比每埠功耗大幅降低了 33%，能協助客戶開發更低功耗和高性能之乙太網路設備和系統。
- 智原加入 Arm 全面設計生態系 (Arm® Total Design)，並為台灣首家設計服務合作夥伴，公司將基於 Arm Neoverse™ 運算子系統(CSS)提供全方位的 ASIC 服務，包括子系統整合及硬核解決方案，同時提供靈活商業模式，包括晶片實體設計服務 (DIS) 和先進封裝服務，為次世代運算基礎設施使用的 ASIC 提供更快速且更低風險的開發路徑。

智原在營運績效、公司治理、經營品質、職場友善及永續發展等方面獲得來自國內外的多項榮譽及肯定。在天下雜誌 2000 大企業調查中獲得「營運績效 50 強」第一名。在公司治理方面，連續三年獲證交所肯定，公司治理評鑑成效排名前 6%~20% 並被納入「臺灣公司治理 100 指數」、「臺灣中型 100 指數」、「臺灣高薪 100 指數」及「臺灣上市上櫃 IC 設計報酬指數」成分股。在經營品質方面，獲得「卓越品質實務典範獎」及亞洲企業社會責任獎之「綠色領導獎」和「企業永續報告獎」。在職場友善方面，我們深信人才是公司重要資產也是企業永續發展的根本，公司獲頒「推動職場工作平權」特優獎以及健康職場認證之「健康啟動標章」及「運動企業認證」。

智原積極實踐「ESG 政策」及「永續執行架構」，公司「以科技創新增進人類福祉」為永續願景，秉持「三大使命及價值主張」 - 保護環境、共融社會及誠信守法，全方位深耕 ESG 三大面向，透過「六大永續主軸及五大永續執行構面」，持續在企業永續的道路上邁進。公司具體承諾 2030 年減碳 50%、2050 年達到溫室氣體淨零排放的重大目標，規劃逐步減低溫室氣體排放量，並攜手供應鏈落實低碳管理，展現綠色行動力。公司亦首度被納入國際級永續性指數，包含 MSCI ESG 評級、FTSE Russell ESG 評級及 S&P Global ESG 評級，說明公司在企業永續之努力獲得投資人肯定。在實踐資訊安全的承諾上，公司獲得 ISO/IEC 27001:2022 資訊安全管理系統認證，為首批獲得此新版條文認證的企業。在智慧財產權管理方面，智原通過 TIPS 認證機制，持續強化智財權的創造、保護及營運。

展望未來，智原位於產業軸心位置，將持續投資新技術領域及研發資源以提升競爭力，另外，我們也將透過建立策略合作來強化技術能力及業務推廣，同時廣納全球人才，以利公司掌握產業成長趨勢的龐大商機。智原將持續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在追求永續經營

與獲利的同時，亦重視環境、社會與治理面向之影響，持續提升永續之績效。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對智原長期以來的支持，本公司全體員工將持續努力，並期待與各位股東攜手共創更大價值。

董事長

洪嘉聰



總經理

王國雍



會計主管

曾雯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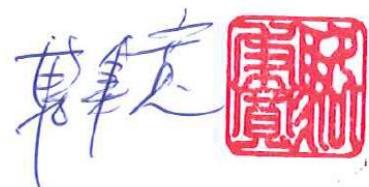
##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含合併及個體)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致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三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駱秉寬



中華民國一一年二月二十日

### 附件三：民國一一二年度董事(含獨立董事)酬金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仟元/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 G 等七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 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 (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洪嘉聰 (註二)	720	720	-	-	882	882	150	150	7,902 (0.50%)	7,902 (0.50%)	63,017	63,017	-	-	5,485	5,485	76,404 (4.81%)	76,404 (4.81%)	無
董事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沈英勝 (註二)	720	720	-	-	882	882	150	150											
董事	欣興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黃振豐 (註二)	720	720	-	-	882	882	150	150											
董事	王國雍	720	720	-	-	12	12	150	150	3,330 (0.21%)	3,330 (0.21%)	-	-	-	-	-	-	3,330 (0.21%)	3,330 (0.21%)	無
董事	林世欽	720	720	-	-	12	12	150	150											
董事	曾雯如	720	720	-	-	12	12	150	150											
獨立董事	金寧海	960	960	-	-	-	-	150	150	3,330 (0.21%)	3,330 (0.21%)	-	-	-	-	-	-	3,330 (0.21%)	3,330 (0.21%)	無
獨立董事	駱秉寬	960	960	-	-	-	-	150	150											
獨立董事	周婉芬	960	960	-	-	-	-	150	150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註一)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一：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 一、 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1) 本公司董事酬金，依本公司章程第 16 條規定，董事之報酬，依其對本公司營運參與程度、貢獻價值及永續發展督導情形，並參酌同業水準，授權董事會議定支給之；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27條規定提撥不高於2%為董事酬勞。本公司依「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評估董事之酬金，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
- (2) 本公司經理人酬金，依薪資辦法明訂各項工作津貼及獎金，以體恤及獎勵員工在工作上的努力付出，相關獎金亦視公司年度經營績效、財務狀況、營運狀況、個人工作績效及永續發展目標(環境、社會、公司治理面向)等核給；另當年度公司如有獲利，依本公司章程第27條規定提撥不低於1%為員工酬勞。
- (3)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組合，依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所訂，其範疇與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中有關董事及經理人酬金一致。

#### 二、 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 (1) 本公司酬金政策相關給付標準及制度之檢討，係以公司整體營運狀況為主要考量，並視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核定給付標準，以提升董事會及經理部門之整體組織團隊效能。另參考同業薪酬標準，定期檢視，同時反映個人及團隊之績效。
- (2) 本公司管理階層之重要決策，均衡酌相關風險因素後為之，相關決策之績效即反映於公司之獲利情形，進而管理階層之薪酬與風險控管績效相關。
- (3)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評估及審核，除參考績效達成率及貢獻度，並參酌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風險及發展趨勢，以及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另亦綜合考量永續發展目標(環境、社會、公司治理面向)後，給予合理報酬，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民國112年度董事及經理人酬金實際發放金額，均由薪酬委員會審議通過後，提董事會決議之。

註二：關於法人董事及其代表人之董事酬金，報酬及業務執行費用係給付予其個人，董事酬勞則係給付予法人。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0078 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一路1號E-3  
E-3, No. 1, Lixing 1st Rd.,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Taiwan, R.O.C.

電話 Tel: 886 3 688 5678  
傳真 Fax: 886 3 688 6000  
ey.com/zh\_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智原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原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智原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智原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收入認列

智原集團於民國一一二年度之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為 11,965,574 千元，銷售商品、提供勞務及矽智財授權收入淨額分別為 8,839,413 千元、1,724,577 千元及 1,401,584 千元，分別占其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73.88%、14.41% 及 11.71%。由於收入為智原集團之主要營運活動，且其收入來源包含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ASIC)量產之銷售商品、委託設計(NRE)之提供勞務及矽智財元件(IP)之授權收入，因收入來源性質不同且需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銷售商品、提供勞務及矽智財授權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測試管理階層針對銷售商品、提供勞務及矽智財授權收入認列所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就產品別毛利率進行分析性程序、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並覆核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確認其滿足之時點、針對提供勞務收入選取樣本覆核合約之重大條款及專案里程碑並檢視其客戶同意完成進度之相關溝通資料、針對銷售商品收入選取樣本檢視運送單據與發票以確認營業收入之截止點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中附註四.16 及附註六.16 有關營業收入會計政策及其揭露之適當性。

##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智原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981,160 千元及 1,121,758 千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7.31% 及 8.30%，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 2,716,671 千元及 2,864,327 千元，分別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22.70% 及 21.92%。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智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智原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智原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智原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智原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智原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智原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 其他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包含其他事項段之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11)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358 號  
(109)金管證審字第 1090379854 號

胡慎鍊

胡 慎



會計師：

楊雨霓

楊 雨



中華民國 一一三年二月二十日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資產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5,714,806	42	\$ 4,872,818	3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29,590	-	21,889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四、六.16及六.17	2,961	-	4,17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4及六.17	1,282,393	10	1,163,789	9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4、六.17及七	277,008	2	189,927	1
1200	其他應收款		80,145	1	156,591	1
130x	存貨淨額	四、五及六.5	1,187,210	9	3,016,901	2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6及七	188,560	1	204,786	2
1482	履行合約成本－流動	六.16	110,758	1	123,35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873,431	66	9,754,232	72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2,574,066	20	1,953,282	14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7及八	119,075	1	69,752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8	552,569	4	514,367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8	311,269	2	255,483	2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9及七	683,280	5	614,985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2	108,699	1	47,345	-
1920	存出保證金	七	126,756	1	139,064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13	16,910	-	18,05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0	52,006	-	146,238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4,544,630	34	3,758,573	28
1xxx	資產總計		\$ 13,418,061	100	\$ 13,512,80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經理人：王國雄



會計主管：曾雯如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2100	短期借款	六.11及十二	\$ 94,872	1	\$ 127,241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2	-	-	1,896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16	787,110	6	1,452,266	11
2150	應付票據		4	-	4	-
2170	應付帳款		646,568	5	618,932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52,220	3	510,387	4
2213	應付設備款		35,371	-	7,697	-
2219	其他應付款	六.12及七	833,571	6	925,105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2	433,648	3	450,230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8及十二	29,246	-	49,862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3,212	-	12,257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235,822	24	4,155,877	31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2	35,371	-	22,125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8及十二	199,673	2	217,379	2
2612	長期應付款	六.12	92,645	1	148,827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27,689	3	388,331	3
2xxx	負債總計		3,563,511	27	4,544,208	3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4				
3110	普通股股本		2,485,503	19	2,485,503	18
3200	資本公積	六.14	705,700	5	705,700	5
3300	保留盈餘	六.1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14,531	14	1,667,419	12
3350	未分配盈餘		3,361,010	25	3,262,319	24
3400	其他權益		1,066,647	8	478,245	4
31xx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六.14	9,533,391	71	8,599,186	63
36xx	非控制權益		321,159	2	369,411	3
3xxx	權益總計		9,854,550	73	8,968,597	66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3,418,061	100	\$ 13,512,805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經理人：王國雄



會計主管：曾雯如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目	附註	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16及七	\$ 11,965,574	100	\$ 13,065,15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5、六.9、六.19及七	(6,658,432)	(56)	(6,689,746)	(51)
5900	營業毛利		5,307,142	44	6,375,409	49
	營業費用	六.9、六.19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51,535)	(4)	(475,455)	(4)
6200	管理費用		(531,282)	(4)	(542,262)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62,449)	(20)	(2,422,237)	(1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17	(6,116)	-	(14,041)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351,382)	(28)	(3,453,995)	(27)
6900	營業利益		1,955,760	16	2,921,414	2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20	65,224	-	33,175	-
7010	其他收入	六.20	104,629	1	115,07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0	(41,962)	-	(5,822)	-
7050	財務成本	六.20	(13,307)	-	(6,367)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4,584	1	136,058	1
7900	稅前淨利		2,070,344	17	3,057,472	23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2	(509,060)	(4)	(547,004)	(4)
8200	本期淨利		1,561,284	13	2,510,468	19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2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46)	-	20,65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20,784	5	(962,156)	(7)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29	-	(4,13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4,849)	-	75,55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096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83,114	5	(870,074)	(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44,398	18	\$ 1,640,394	12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1,589,472	13	2,454,597	19
8620	非控制權益		(28,188)	-	55,871	-
			\$ 1,561,284	13	\$ 2,510,468	1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176,957	18	\$ 1,579,430	12
8720	非控制權益		(32,559)	-	60,964	-
			\$ 2,144,398	18	\$ 1,640,394	12
	每股盈餘(元)	六.2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6.39		\$ 9.8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6.37		\$ 9.7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經理人：王國雍



會計主管：曾愛如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110	3200	3310	3350	3410	342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485,503	\$ 705,700	\$ 1,551,782	\$ 1,727,050	\$ (126,059)	\$ 1,495,996	\$ 7,839,972	\$ 315,327	\$ 8,155,299
B1	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5,637	(115,637)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820,216)	-	-	(820,216)	-	(820,216)
D1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2,454,597	-	-	2,454,597	55,871	2,510,468
D3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16,525	70,464	(962,156)	(875,167)	5,093	(870,074)
D5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2,471,122	70,464	(962,156)	1,579,430	60,964	1,640,394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6,880)	(6,880)
Z1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485,503	\$ 705,700	\$ 1,667,419	\$ 3,262,319	\$ (55,595)	\$ 533,840	\$ 8,599,186	\$ 369,411	\$ 8,968,597
A1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2,485,503	\$ 705,700	\$ 1,667,419	\$ 3,262,319	\$ (55,595)	\$ 533,840	\$ 8,599,186	\$ 369,411	\$ 8,968,597
B1	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47,112	(247,112)	-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242,752)	-	-	(1,242,752)	-	(1,242,752)
D1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損)	-	-	-	1,589,472	-	-	1,589,472	(28,188)	1,561,284
D3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917)	(32,382)	620,784	587,485	(4,371)	583,114
D5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1,588,555	(32,382)	620,784	2,176,957	(32,559)	2,144,398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15,693)	(15,693)
Z1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485,503	\$ 705,700	\$ 1,914,531	\$ 3,361,010	\$ (87,977)	\$ 1,154,624	\$ 9,533,391	\$ 321,159	\$ 9,854,55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經理人：王國雍

20



會計主管：曾雯如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一二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 目	一一二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2,070,344	\$ 3,057,472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0)	\$ (54,112)
A20000	調整項目：			B0006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	173,80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312)	(85,575)
A20100	折舊費用	123,123	118,85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6	-
A20200	攤銷費用	378,583	353,856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2,308	(24,04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6,116	14,041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16,775)	(387,01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5,022)	6,30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03,743)	(376,942)
A20900	利息費用	13,307	6,367				
A21200	利息收入	(65,224)	(33,175)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1300	股利收入	(72,163)	(90,321)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30,083)	127,241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5,693)	43,18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48,446)	(38,744)
A29900	其他項目	(1,366)	(1,663)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242,752)	(820,216)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50,061)
A31125	合約資產	1,212	29,11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421,281)	(781,780)
A31130	應收票據	-	4,030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0,145)	68,780
A31150	應收帳款	(124,720)	(396,843)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87,081)	(36,360)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841,988	109,73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8,881	(78,69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72,818	4,763,080
A31200	存貨	1,829,691	(1,696,21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714,806	\$ 4,872,818
A31230	預付款項	79,119	43,49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2,071)	(8,497)				
A31280	履行合約成本	12,600	(81,946)				
A31990	其他營業資產	1,481	-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575)	-				
A32125	合約負債	(665,156)	141,546				
A32130	應付票據	-	1				
A32150	應付帳款	27,636	(225,71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58,167)	(16,89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8,363	219,86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956	1,40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48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440,174	1,370,72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2,789	32,94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72,163	90,32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3,307)	(6,36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54,662)	(287,94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3,007,157	\$ 1,199,68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鵬



經理人：王國雄



會計主管：曾雯如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30078 新竹市新竹科學園區力行一路1號E-3  
E-3, No. 1, Lixing 1st Rd., Hsinchu Science Park  
Hsinchu City, Taiwan, R.O.C.

電話 Tel: 886 3 688 5678  
傳真 Fax: 886 3 688 6000  
ey.com/zh\_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 收入認列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之營業收入淨額為 10,334,478 千元，銷售商品、提供勞務及矽智財授權收入淨額分別為 7,701,979 千元、1,356,630 千元及 1,275,869 千元，分別占其營業收入淨額之 74.53%、13.13% 及 12.34%。由於收入為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且其收入來源包含特殊應用積體電路設計(ASIC)量產之銷售商品、委託設計(NRE)之提供勞務及矽智財元件(IP)之收入授權，因收入來源性質不同且需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之時點，本會計師因此決定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銷售商品、提供勞務及矽智財授權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測試管理階層針對銷售商品、提供勞務及矽智財授權收入認列所建立之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就產品別毛利率進行分析性程序、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並覆核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確認其滿足之時點、針對提供勞務收入選取樣本覆核合約之重大條款及專案里程碑並檢視其客戶同意完成進度之相關溝通資料、針對銷售商品收入選取樣本檢視運送單據與發票以確認營業收入之截止點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中附註四.16 及附註六.16 有關營業收入會計政策及其揭露之適當性。

###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 459,592 千元及 423,158 千元，分別占資產總額之 3.73% 及 3.57%，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 113,648 千元及 131,340 千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 5.83% 及 4.63%，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分別為(10,182)千元及 52,660 千元，分別占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之(1.73)% 及(6.02)%。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11)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358 號  
(109)金管證審字第 1090379854 號

胡慎綽

胡慎綽



會計師：

楊雨霓

楊雨霓



中華民國 一一三年二月二十日



智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產		附註	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3,354,646	27	\$ 2,244,993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7,294	-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四、六.16、六.17及七	26,531	-	40,54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4及六.17	362,904	3	422,867	4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4、六.17及七	1,167,399	9	1,126,534	9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06,297	1	153,948	1
130x	存貨淨額	四、五及六.5	701,481	6	2,340,153	2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6及七	145,179	1	210,137	2
1482	履行合約成本—流動	六.16	92,222	1	69,859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5,963,953</u>	<u>48</u>	<u>6,609,037</u>	<u>5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3及十二	2,464,586	20	1,861,071	16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7、八及十二	75,195	1	25,072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8	2,219,700	18	1,820,242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9	527,472	4	476,181	4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8	167,786	2	187,717	2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643,678	5	569,762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2	99,199	1	33,933	-
1920	存出保證金		79,790	1	95,370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14	16,910	-	18,057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1	51,879	-	144,630	1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346,195</u>	<u>52</u>	<u>5,232,035</u>	<u>44</u>
1xxx	資產總計		<u>\$ 12,310,148</u>	<u>100</u>	<u>\$ 11,841,072</u>	<u>100</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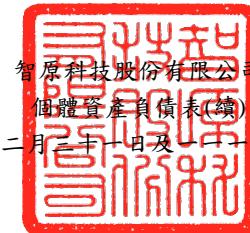


經理人：王國雍



會計主管：曾雯如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2	\$ -	-	\$ 1,896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六.16及七	374,378	3	659,335	5
2170	應付帳款		628,176	5	612,859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310,069	3	432,172	4
2213	應付設備款		34,790	-	7,697	-
2219	其他應付款	六.13及七	727,079	6	807,790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2	386,126	3	352,399	3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8及十二	5,475	-	6,28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2,620	-	7,92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478,713	20	2,888,349	24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2	34,353	-	15,956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8及十二	171,046	2	188,754	2
2612	長期應付款	六.13	92,645	1	148,827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98,044	3	353,537	3
2xxx	負債總計		2,776,757	23	3,241,886	27
	權益					
3100	股本	六.15				
3110	普通股股本		2,485,503	20	2,485,503	21
3200	資本公積	六.15	705,700	6	705,700	6
3300	保留盈餘	六.15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914,531	15	1,667,419	14
3350	未分配盈餘		3,361,010	27	3,262,319	28
3400	其他權益		1,066,647	9	478,245	4
31xx	權益合計		9,533,391	77	8,599,186	7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2,310,148	100	\$ 11,841,072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經理人：王國雍



會計主管：曾雯如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臺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一一二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16及七	\$ 10,334,478	100	\$ 11,466,455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5、六.19及七	(6,026,492)	(58)	(6,341,228)	(55)
5900	營業毛利		4,307,986	42	5,125,227	45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9,062)	-	(52,486)	(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288,924	42	5,072,741	44
	營業費用	六.10、六.19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14,263)	(2)	(228,158)	(2)
6200	管理費用		(356,913)	(4)	(403,908)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047,249)	(20)	(2,001,853)	(1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六.17	(3,854)	-	(4,92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622,279)	(26)	(2,638,846)	(23)
6900	營業利益		1,666,645	16	2,433,895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20	28,854	-	7,259	-
7010	其他收入	六.20	78,033	1	97,60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0	(39,138)	-	(12,052)	-
7050	財務成本	六.20	(4,026)	-	(4,285)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18,567	2	315,094	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82,290	3	403,624	4
7900	稅前淨利		1,948,935	19	2,837,519	25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2	(359,463)	(3)	(382,922)	(3)
8000	本期淨利		1,589,472	16	2,454,597	22
	其他綜合損益	四及六.21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46)	-	20,65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03,515	5	(914,736)	(8)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7,269	-	(47,420)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29	-	(4,13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736)	-	53,847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0,742)	-	16,61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8,096	-	-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587,485	5	(875,167)	(8)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176,957	21	\$ 1,579,430	14
	每股盈餘(元)	六.23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6.39		\$ 9.8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6.37		\$ 9.7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經理人：王國雍



會計主管：曾雯如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代碼		3110	3200	3310	3350	3410	3420	3XXX
A1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2,485,503	\$ 705,700	\$ 1,551,782	\$ 1,727,050	\$ (126,059)	\$ 1,495,996	\$ 7,839,972
B1	民國一一〇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15,637	(115,637)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820,216)	-	-	(820,216)
D1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2,454,597	-	-	2,454,597
D3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16,525	70,464	(962,156)	(875,167)
D5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2,471,122	70,464	(962,156)	1,579,430
Z1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485,503	\$ 705,700	\$ 1,667,419	\$ 3,262,319	\$ (55,595)	\$ 533,840	\$ 8,599,186
A1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 2,485,503	\$ 705,700	\$ 1,667,419	\$ 3,262,319	\$ (55,595)	\$ 533,840	\$ 8,599,186
B1	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247,112	(247,112)	-	-	-
B5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1,242,752)	-	-	(1,242,752)
D1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淨利	-	-	-	1,589,472	-	-	1,589,472
D3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917)	(32,382)	620,784	587,485
D5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1,588,555	(32,382)	620,784	2,176,957
Z1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2,485,503	\$ 705,700	\$ 1,914,531	\$ 3,361,010	\$ (87,977)	\$ 1,154,624	\$ 9,533,391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經理人：王國雍



會計主管：曾雯如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年及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代碼	項目	一一二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項目	一一二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一一年一月一日 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 1,948,935	\$ 2,837,519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0,000)	\$ (10,022)
A20000	調整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34,505)	-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B02400	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266,183
A20100	折舊費用	59,912	60,84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360)	(60,653)
A20200	攤銷費用	351,532	289,399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5,580	(28,33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3,854	4,927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601,527)	(321,85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4,616)	3,32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13,812)	(154,682)
A20900	利息費用	4,026	4,285				
A21200	利息收入	(28,854)	(7,259)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1300	股利收入	(72,163)	(90,321)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6,253)	(6,109)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18,567)	(315,09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242,752)	(820,216)
A23900	未實現銷貨利益	19,062	52,48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49,005)	(826,325)
A29900	其他項目	(9)	-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	(5,013)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109,653	359,595
A31125	合約資產	14,015	35,08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244,993	1,885,398
A31130	應收票據	-	4,03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3,354,646	\$ 2,244,993
A31150	應收帳款	56,109	(78,581)				
A3116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40,865)	(490,98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9,675	(82,302)				
A31200	存貨	1,638,672	(1,131,742)				
A31230	預付款項	79,119	52,56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5,520	(43,516)				
A31280	履行合約成本	(22,363)	(49,039)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574)	-				
A32125	合約負債	(284,957)	186,591				
A32150	應付帳款	15,317	(223,225)				
A32160	應付帳款一關係人	(122,103)	(54,99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9,187	179,59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699	(19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48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3,530,563	1,140,91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6,707	7,028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83,506	378,80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026)	(4,28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64,280)	(176,84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3,372,470	\$ 1,345,61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洪嘉聰



經理人：王國華



會計主管：曾雲如



附件六：民國一一二年度盈餘分派表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派表  
民國一一二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772,454,988
加：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17,194)
調整後未分配數	1,771,537,794
稅後純益	1,589,472,307
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58,855,511)
本年度可分派盈餘	3,202,154,590
分派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4.5 元)	(1,118,476,409)
期末未分配盈餘	2,083,678,181

- 1.依財政部 87.4.30 台財稅第八七一九四一三四三號函規定，分派盈餘時，應採個別認定方式；本公司盈餘分派原則，係先分派 87 年及以後年度可分派盈餘，若有不足部份才分派 87 年度以前所累積之可分派盈餘。
- 2.如嗣後因買回本公司股份、或將庫藏股轉讓、轉換、註銷及發行或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現金增資等影響流通在外股數，導致股本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之。
- 3.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轉入本公司職工福利委員會。
- 4.配發現金股利基準日及股利發放日，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 5.依民國 112 年 12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有關現金增資基準日、發放日及辦理其他相關事宜授權董事長訂定之。嗣後如因本公司股本發生變動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授權董事長全權處理並公告之。

董事長 洪嘉聰



總經理 王國雍



會計主管 曾雯如



附件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之一</p> <p>本公司宜依公司規模、業務情況及管理需要，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應依主管機關、證券交易所規定指定公司治理主管一名，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其應取得律師、會計師執業資格或於證券、金融、期貨相關機構或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法令遵循、內部稽核、財務、股務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前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應包括下列內容：</p> <p>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p> <p>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p> <p>三、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p> <p>四、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p> <p>五、協助董事循法令。</p> <p>六、<u>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u></p> <p>七、<u>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u></p> <p>八、<u>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u></p>	<p>第三條之一</p> <p>本公司宜依公司規模、業務情況及管理需要，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應依主管機關、證券交易所規定指定公司治理主管一名，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其應取得律師、會計師執業資格或於證券、金融、期貨相關機構或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法令遵循、內部稽核、財務、股務或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單位之主管職務達三年以上。前項公司治理相關事務，應包括下列內容：</p> <p>一、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p> <p>二、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p> <p>三、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p> <p>四、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p> <p>五、協助董事循法令。</p> <p>六、<u>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u></p>	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110024366 號公告，配合公司治理 3.0-永續發展藍圖規劃，將獨立董事資格納入公司治理主管職能；另為強化公司治理主管職能，將辦理董事異動納入，爰分別增訂第六款及第七款。
第三節 公司與關係人間之公司治理關係	第三節 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公司治理關係	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110024366 號公告，爰修正本節名稱。
第十七條	第十七條	一、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u>本公司與關係人及股東間有財務業務往來或交易者，應本於公平合理之原則，就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訂定書面規範。對於簽約事項應明確訂定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並杜絕非常規交易及不當利益輸送情事。</u></p> <p><u>前項書面規範內容應包含進銷貨交易、取得或處分資產、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等交易之管理程序，且相關重大交易應提董事會決議通過、提股東會同意或報告。</u></p>	<p>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有業務往來者，應本於公平合理之原則，就相互間之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訂定書面規範。對於簽約事項應明確訂定價格條件與支付方式，並杜絕非常規交易情事。</p> <p><u>本公司與關係人及股東間之交易或簽約事項，亦應依照前項原則辦理，並嚴禁利益輸送情事。</u></p> <p><u>本項新增</u></p>	<p>1110024366 號公告，為強化公司對關係人之管理，公司與關係人及股東間交易亦應訂定書面規範，又關係人之範圍本即包含關係企業，爰將現行第二項合併移列第一項，並酌作文字修正。</p> <p>二、增訂第二項，明定前項書面規範內容應包含相關交易之管理程序，且重大交易應提董事會決議通過、提股東會同意或報告。</p>
<p>第二十九條</p> <p>第一至第四項：略。</p> <p><u>本公司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參考審計品質(AQIs)，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公司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應評估有無更換會計師之必要，並就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u></p>	<p>第二十九條</p> <p>第一至第四項：略。</p> <p>本公司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評估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公司連續七年未更換會計師或其受有處分或有損及獨立性之情事者，應評估有無更換會計師之必要，並就評估結果提報董事會。</p>	<p>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110024366 號公告，為提升審計品質之透明度，審計委員會於評估更換會計師事務所時，可參考事務所提供之 AQIs 資訊。</p>

附件八：「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條文對照表

**智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第一項：略  <u>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適用範圍及於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機構或法人等集團企業與組織。</u>	第一條  第一項：略  <u>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適用範圍及於本公司之子公司。</u>	明定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適用範圍。
第二條  <u>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所稱本公司人員，係指本公司及集團企業與組織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u>	第二條  <u>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適用全體本公司人員，包括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受僱人、受任人及具有實質控制能力之人。</u>	明定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所稱「本公司人員」之範圍。
以下略	以下略	
第五條  <u>本公司指定誠信經營小組為專責單位（以下簡稱本公司專責單位），並配置充足之資源及適任之人員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主要職掌下列事項，並應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u>  <u>一、 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u> <u>二、 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u>	第五條  本公司指定誠信經營小組為專責單位（以下簡稱本公司專責單位），辦理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之修訂、執行、解釋、諮詢服務暨通報內容登錄建檔等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主要職掌下列事項，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一、 協助將誠信與道德價值融入公司經營策略，並配合法令制度訂定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 二、 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	一、 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2299 號函公告修正，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 17 條提供專責單位充足之資源及適任之人員，及其向董事會報告之頻率至少每年進行一次，爰修正本條序文規定。  二、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七條規定專責單位主要掌理之事項包括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不誠信行為風險，爰修正移列現行第二款規定。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行為方案，及於各方案內訂定工作業務相關標準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p> <p>三、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p> <p>四、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p> <p>五、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p> <p>六、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p> <p>七、製作及妥善保存誠信經營政策及其遵循聲明、落實承諾暨執行情形等相關文件化資訊。</p>	<p>程序及行為指南。</p> <p>三、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對營業範圍內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安置相互監督制衡機制。</p> <p>四、誠信政策宣導訓練之推動及協調。</p> <p>五、規劃檢舉制度，確保執行之有效性。</p> <p>六、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查核及評估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防範措施是否有效運作，並定期就相關業務流程進行評估遵循情形，作成報告。</p> <p><u>本項新增</u></p>	<p>三、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八條規定針對誠信經營政策、聲明、承諾及執行，應製作文件化資訊並妥善保存，爰增訂第七款規定。</p>
<p>第十一條</p> <p>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董事間亦自律，不得不當相互支援。</p> <p><u>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前項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u></p>	<p>第十一條</p> <p>本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其他出席或列席董事會之利害關係人對董事會<u>所列議案</u>，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決權。董事間亦自律，不得不當相互支援。</p> <p><u>本項新增</u></p>	<p>一、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2299 號函公告修正，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第十六條第一項，酌修本條第一項文字。</p> <p>二、配合公司法第二百零六條第三項，增訂本條第二項，明定董事之配偶、二親等內血親，或與董事具有控制從屬關係之公司，就董事會會議之事項有利害關係者，視為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p> <p>三、現行第二項移列第三項，內容未修正，現行</p>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董事就該事項有自身利害關係。</u>  以下略	以下略	第三項移列第四項，內容未修正。
第十二條  第一項：略。  <u>本公司人員確實遵守前項智慧財產之相關作業規定，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公司營業秘密、商標、專利、著作等智慧財產予他人，且不得探詢或蒐集非職務相關之公司營業秘密、商標、專利、著作等智慧財產。</u>	第十二條  第一項：略。  <u>本項新增</u>	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1040001716號函修正，併入原第十三條內容並為文字修正。
第十三條  <u>本公司從事營業活動，應依公平交易法及相關競爭法規，不得固定價格、操縱投標、限制產量與配額，或以分配顧客、供應商、營運區域或商業種類等方式，分享或分割市場。</u>	第十三條  <u>本公司人員應確實遵守公司商業機密之相關作業規定，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公司商業機密予他人，且不得探詢或蒐集非職務相關之公司商業機密。</u>	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1040001716號函修正，原本條內容併入第十二條第一項並為文字修正，另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五條有關禁止不公平競爭行為之規定，修正本條內容。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b>第十四條</b></p> <p>本公司對於所提供之產品與服務所應遵循之相關法規與國際準則，應進行蒐集與瞭解，並彙總應注意之事項予以公告，促使本公司人員於產品與服務之研發、採購、製造、提供或銷售過程，確保產品及服務之資訊透明性及安全性。</p> <p>本公司制定並於公司網站公開對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權益保護政策，以防止產品或服務直接或間接損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健康與安全。</p> <p>經媒體報導或有事實足認本公司商品、服務有危害消費者或其他利害關係人安全與健康之虞時，本公司應即於7天內回收該批產品或停止其服務，並調查事實是否屬實，及提出檢討改善計畫。</p> <p>本公司專責單位應將前項情事、其處理方式及後續檢討改善措施，向董事會報告。</p>	<p><b>第十四條</b></p> <p>本公司人員應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p> <p>本項新增</p> <p>本項新增</p> <p>本項新增</p>	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1040001716號函修正，原本條內容併入第十五條有關為公開資訊之規範，另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十六條有關防範產品或服務損害利害關係人之規定，修正本條內容。
<p><b>第十五條</b></p> <p>本公司人員應遵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亦不得洩露予他人，以防止他人利用該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p> <p>參與本公司合併、分割、收購及股份受讓、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其他機構或人員，應與本公司簽署保密協定，承諾不洩露其所知悉之本公司商業機密或其他重大資訊予他人，且非經本公司同</p>	<p><b>第十五條</b></p> <p>本項新增</p> <p>參與本公司合併、分割、收購及股份受讓、重要備忘錄、策略聯盟、其他業務合作計畫或重要契約之其他機構或人員，應與本公司簽署保密協定，承諾不洩露其所知悉之本公司商業機密或其他重大資訊予他人，且非經</p>	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1040001716號函修正，本條與第十四條均規範為公開之資訊，爰合併之，將第十四條之內容列為第一項，原第十五條之內容列為第二項。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意不得使用該資訊。	本公司同意不得使用該資訊。	
<p><b>第十六條</b></p> <p><u>本公司應要求董事與高階管理階層出具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並於僱用條件要求受僱人遵守誠信經營政策。</u></p> <p><u>本公司應於內部規章、年報、公司網站或其他文宣上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並適時於產品發表會、法人說明會等對外活動上宣示，使本公司供應商、客戶或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清楚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u></p>	<p><b>第十六條</b></p> <p><u>本項新增</u></p> <p>本公司年報、公司網站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政策，並適時於產品發表會、法人說明會等對外活動上宣示，使本公司供應商、客戶或其他業務相關機構與人員均能清楚瞭解本公司誠信經營理念與規範。</p>	<p>一、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090002299 號函修正，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八條上市上櫃公司應要求董事與高階管理階層出具遵循誠信經營政策之聲明，並於僱用條件要求受僱人遵守誠信經營政策，爰增訂本條第一項。</p> <p>二、現行條文移列第二項並酌修文字。</p>
<p><b>第二十三條</b></p> <p><u>本公司專責單位應每年舉辦一次內部宣導，向董事、受僱人及受任人傳達誠信之重要性。</u></p> <p>以下略</p>	<p><b>第二十三條</b></p> <p>本公司專責單位每年舉辦一次內部宣導，傳達誠信之重要性。</p> <p>以下略</p>	酌修本條文字，以資明確。
<p><b>第二十四條</b></p> <p><u>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實施，並應送審計委員會及提報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u></p> <p><u>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提報董事會討論時，應充分考量各獨立董事之意見，並將其反對或保留之意見，於董事會議事錄載明；如獨立董事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表達反對或保留意見者，除有正當理由外，應事先出具書面意見，並載明於董事會議事錄。</u></p>	<p><b>第二十四條</b></p> <p>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經總經理決議通過實施；修正時亦同。</p> <p><u>本項新增</u></p>	<p>一、依據「○○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參考範例，修正本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決議程序。</p> <p>二、依據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臺證治理字第 1040001716 號函修正，配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二十七條有關考量獨立董事之意見，爰增訂本項內容。</p>

附件九：第十二屆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學歷、經歷及現職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洪嘉聰	35,962,705 —	<p><u>學歷</u> 清華大學名譽工學博士</p> <p><u>經歷</u> 聯華電子(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財務長 聯陽半導體(股)公司董事長 兆遠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晶元光電(股)公司董事</p> <p><u>現職</u> 聯華電子(股)公司董事長兼策略長 智原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策略長 矽統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策略長 宏誠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弘鼎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UMC Capital Corp.董事長 士鼎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聯暉半導體(山東)有限公司執行董事 United Microelectronics(Europe)B.V 董事</p>
	聯華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沈英勝	35,962,705 —	<p><u>學歷</u> 臺灣大學 EMBA 商學組碩士</p> <p><u>經歷</u> 聯華電子(股)公司協理</p> <p><u>現職</u> 聯華電子(股)公司副總經理 智原科技(股)公司董事</p>
	欣興電子(股)公司 代表人：黃振豐	124,634 —	<p><u>學歷</u> WarWick University 會計博士</p> <p><u>經歷</u> 正計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聯華電子(股)公司獨立董事</p> <p><u>現職</u> 淡江大學會計學系教授</p>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學歷、經歷及現職
			智原科技(股)公司董事
董事	王國雍	401,783	<p><u>學歷</u> 清華大學工業工程碩士</p> <p><u>經歷</u> 聯華電子(股)副總經理</p> <p><u>現職</u> 智原科技(股)公司總經理 智原科技(股)公司董事 勝邦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智宏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原璟科技(重慶)有限公司董事長 雅特力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雅特力科技(重慶)有限公司董事長 Artery Technology Corp.董事長 Sinble Technology Pte. Ltd.董事長</p>
董事	林世欽	212,786	<p><u>學歷</u> 陽明交通大學電子物理碩士</p> <p><u>經歷</u> 聯華電子(股)資深處長</p> <p><u>現職</u> 智原科技(股)公司營運長 智原科技(股)公司董事 寅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重慶寅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 智原(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董事長 FaradayTek Solutions India Private Limited 董事長 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董事 原璟科技(重慶)有限公司董事 Sinble Technology Pte. Ltd.董事</p>
董事	曾雯如	71,383	<p><u>學歷</u> 陽明交通大學管理學院碩士</p> <p><u>經歷</u> 智原科技(股)公司協理</p> <p><u>現職</u> 智原科技(股)公司財務長兼副總經理 智原科技(股)公司董事 Faraday Technology (Mauritius) Corp.董事長 Faraday Technology (Samoa ) Corp.董事長</p>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學歷、經歷及現職
			<p>Bright Capital Group Limited (BCGL)董事長          Faraday Technology Corp. (BVI)董事長          Artery Technology Corp.董事          Sinble Technology Pte. Ltd 董事          諧永投資(股)公司董事          雅特力科技(股)公司董事          雅特力科技(重慶)有限公司董事          智原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監察人          智原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監察人          原璟科技(重慶)有限公司監察人          重慶寅通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          上海璟創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監察人          昇邁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Faraday Technology Japan Corp.監察人</p>
獨立董事	駱秉寬	—	<p><u>學歷</u>          上海復旦大學管理學博士</p> <p><u>經歷</u>          經濟部顧問          行政院東部聯合服務中心顧問          山東大地中國鹽業集團獨立董事          耿鼎企業(股)公司董事          耿鼎企業(股)公司監察人          兆豐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兆豐國際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p> <p><u>現職</u>          華軒國際顧問(股)公司董事長          凱達國際資本(股)公司執行長          友通資訊(股)公司獨立董事          華南商業銀行(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理事長          台灣併購與私募股權協會副理事長          台灣玉山科技協會理事</p>
獨立董事	周婉芬	—	<p><u>學歷</u>          清華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碩士</p> <p><u>經歷</u>          京元電子(股)公司資深處長          東琳精密(股)公司財務長          聯華電子(股)公司副理          砂統科技(股)公司董事          諧永投資(股)公司監察人</p> <p><u>現職</u></p>

職稱	姓名	持有股數	學歷、經歷及現職
			<p>京元電子(股)公司財會中心協理          智原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迅捷投資(股)公司監察人</p>
獨立董事	葉莉英	—	<p><u>學歷</u>          Drexel University 管理學院碩士</p> <p><u>經歷</u>          Everglory Group Pte. Ltd. 董事總經理          花旗(臺灣)商業銀行企業銀行業務主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企業銀行業務高級副總裁          花旗商業銀行臺北分行客戶關係經理          Comdisco Trade Inc. Taiwan 銷售總監          加拿大帝國商業銀行臺灣分行執行董事          大通曼哈頓銀行臺灣分行助理財務主管</p> <p><u>現職</u>          Trust Capital Alternative Pte. Ltd. 行政總裁          Trust Capital Alternative Pte. Ltd. 董事          Meng &amp; Yume Innovate Pte. Ltd. 董事          Private Alternative VCC 董事          全欣物流(股)公司董事長</p>